《广东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》填表指南

1. **凡入学后需要申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（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作为国家励志奖学金、国家助学金和勤工助学等各类学生资助的重要依据）的学生，必须填写该表格。**
2. 本表**涂改无效**，请用 A4 **纸双面打印**，可复印。
3. 请**如实、准确**地填写相关信息，**承诺内容需本人手工填写“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写资料真实，如有虚假，愿承担相应责任。”，用黑色钢笔或者水性笔手写签名，**表格**涂改无效**。若发现学生提交的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有弄虚作假、隐瞒的情况，不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；已获得资助的要取消相关资助，追回资助资金；情节严重的，将依据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。
4. 本表所有内容均为必填（必选）项，如无相关情况请填写“**无**”。
5. **学生基本情况**一栏填写说明：

1）**脱贫家庭学生**需提供脱贫家庭相关证件、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等材料复印件或相关系统截图；

2）**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家庭学生**需提供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家庭相关证件、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等材料复印件或相关系统截图；

3）**原广东省户籍建档立卡家庭学生**需提供广东省户籍原建档立卡家庭相关证件、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等材料复印件或相关系统截图；

4）**特困救助学生**需提交特困救助证件、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等材料复印件或相关系统截图；

5）**特困职工及其子女**需提交特困职工证、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等材料复印件或相关系统截图；

6）**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**需提交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、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等材料复印件或相关系统截图；

7）**低保边缘家庭学生**需提交低保边缘家庭证、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等材料复印件或相关系统截图；

8）**刚性支出困难家庭学生**需提交刚性支出型困难家庭证、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材料复印件或相关系统截图；

9）**孤儿（含事实无人抚养等儿童）** 需提供儿童福利证、孤儿或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身份认定证件等佐证材料；

10）**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及其子女（含烈士子女、牺牲军人子女）、因公牺牲警察子女**需提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》或《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登记证》、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等材料复印件；

11）**其他低收入家庭学生**需提供相关证件或其他佐证材料复印件或者系统截图；

12）**学生本人残疾、父母一方为残疾人**需提供《残疾人证》、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等材料复印件；

13）**学生本人或家庭成员患重大疾病**参照《重大疾病保险的疾病定义使用规范》，需提交县级区级以上或三甲医院**诊断证明（病历或病情诊断书）**，证明中须显示所患何种疾病并盖**医院公章**，医生签名。

14）父母一方抚养需提供相关证件复印件或手写相关情况描述（需含申请人签名和所在居委会或村委会联系电话），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父亲或母亲本人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等材料复印件；

6.**家庭基本情况**一栏填写说明：

1）**家庭人均年收入**=所有家庭成员年收入总和÷家庭人口数。

2）**家庭成员情况**一栏填写说明：

① **申请学生均需须提交《户口薄》复印件**，需含**户口薄首页**和**所有家庭成员单页**，用于核对“家庭人口数”、“赡养人口数”、“户籍地址”、“户籍性质”、“姓名”、“年龄”等信息；

② **直系亲属**（含祖父母）必须全部填写；

③ **姓名**、**年龄**等信息需与户口薄信息一致。

7.**其他情况**一栏填写说明：

1）**“家庭遭受自然灾害”和“家庭遭受突发意外事件”**时间需为**近两年内**发生，按发生时间勾选。需提供相关证件或手写相关情况描述（需含申请人签名和所在居委会或村委会联系电话）、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；

2）**其他情况**填写格式：时间、人员、详细情况。需提供相关证件或手写相关情况描述（需含申请人签名和所在居委会或村委会联系电话）、户口簿户主首页、户口簿学生本人页

8.上述要求提交的**有效证件复印件**均用 A4 纸复印；证明、病例或病情诊断书等其他佐证材料一般为原件。复印件需统一使用 A4 纸；有时效的材料必须在规定期限内方有效。